**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

**竞争性比选文件**

（综合评分法）

**比 选 人：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花溪街道办事处（盖单位公章）**

**比选代理机构：重庆行稳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二零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篇 比选邀请书 3](#_Toc21998)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 6 -](#_Toc7786)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12 -](#_Toc24409)

[第五篇 竞选人须知 - 18 -](#_Toc7062)

[第六篇 采购合同（样版） - 23 -](#_Toc32360)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37 -](#_Toc3741)

## 

## **第一篇 比选邀请书**

重庆行稳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花溪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比选人）的委托，对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采购。欢迎有资格的竞选人前来参与竞选。

### 一、比选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万元)** | **服务期** | **备注** |
| 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 | 39.8 | 1年 |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

### 二、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三、竞选人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竞选人应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竞选人公章。

### 四、比选有关说明

（一）竞选人需通过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进行注册，成为行采家平台竞选人。

（二）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竞选人，请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网上下载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报名表以及答疑、补遗等比选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竞选人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报名及比选文件发售

1.报名和比选文件发售期**：2025年9月11日-2025年9月16日18:00（工作时间）**。

[2.在比选文件发售期内，竞选人须将《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竞选人公章扫描后发送至1505573075@qq.com，](mailto:（2）在比选文件发售期内，比选申请人将《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扫描后发送至850742771@qq.com。)否则不予受理。

3.比选文件获取费：人民币500元/份（售后不退），在报名及比选文件发售期内按要求报名和缴纳文件费的竞选人，其响应文件才能被接收，若未进行报名或缴纳文件费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得参与竞选。

（四）投标要求：

1.投标地点：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花溪街道办事处313会议室

2.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9月17日北京时间14:30；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9月17日14:00-14:30。

（五）开标时间：2025年9月17日北京时间14:30

（六）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

（七）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选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比选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投标。

（二）为比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选人，不得再参加该比选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竞选人注意下载；无论竞选人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竞选人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采购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竞选人参与本项目采购的所有费用均应由竞选人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八）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竞选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竞选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花溪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 冉老师

电 话： 02362858672

地 址：重庆市巴南区民主新街10号

代理机构：重庆行稳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17783093192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9号线外城市花园6幢22-2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由中标人负责提供厨房员工和餐厅服务人员，负责厨房、餐厅和人员的日常管理等，并接收比选人的监督检查。服务期1年。

1. 项目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民主新村10号花溪街道办事处

（二）服务事项

1.供餐时间：早餐7：00-8：50；中餐12：00-14：00；晚餐18：00-20：00。

2.就餐情况：按比选人要求提供自助餐加工制作和用餐相关服务。主要包括机关内部公务接待用餐服务、工作日早中晚三餐供餐服务、周末节假日中晚餐服务。其它临时性制作盒饭和通宵制餐备勤。

早餐用餐人数约120人，午餐用餐人数约200人、晚餐用餐人数约60人；周末节假日提供中晚餐服务，两餐的用餐人数分别约30人。

**二、服务需求**

**（一）供餐种类及标准**

1.早餐（工作日7：00-8：50）：米粥、银耳汤(或汤圆、豆浆)、鸡蛋、咸鸭蛋、蔬菜、面条、自制面点(包子、馒头、发糕)等，每天轮换，具体品种以比选人要求为准。按照比选人实际需求，每周合理安排供应小面、牛肉面、杂酱面、肉丝米粉等。

2.午餐（工作日12:00-14:00）：2荤2素1汤、米饭1种，一周内每天荤素菜品不重复，具体供应品种以比选人要求为准。

3.晚餐（18：00-20：00）：2荤2素1汤，米饭1种，一周内每天荤素菜品不重复，具体供应品种以比选人要求为准。

4.接待餐（不确定）：按人数和标准制定接待餐菜单，由比选人审核后实施。

说明：如比选人对菜品配置进行调整（如增加菜品种类、临时接待任务等），竞选人无条件提供。

1. 食材采购与加工

1.食材采购由比选人依据中选人派遣厨师提供每日菜谱和食材采购清单，由比选人自行采购，食堂从业人员负责加工制作菜品，确保按时供餐。

2.规范食品加工制作，不得加工腐烂变质及感官异常的食品原料。加工后的饭菜要注意保洁、保热，员工就餐时饭菜中心温度不能低于70℃。

3.食品留样：所有菜品必须留样48小时，留样数量不低于125克，食品留样率必须达到100%，作好留样记录（含留样时间、食品名称、原料构成等要素）。

4.取样原则：

（1）在确认餐具已经消毒的条件下进盛放，并放置在餐车架上；

（2）如发现加工后的熟制品仍有异味，应停止盛放并销毁；

**（3）进入密封间的工作人员，手必须经流动水清洗、消毒；同时穿白衣服、带白口罩、白帽子；**

（4）食品食用前必须经食品管理员作最后一次检查，发现变质、变色、有异味食品立即停止食用，并立即上报告；

（5）食品在烹饪后至食用前一般不超过2小时，若超过2小时存放的，应当在高于60℃或低于10℃的条件下存放；

（三）菜品要求

1.中选人保证菜品加工制作过程符合食品质量卫生相关要求。每月应提供2-5个创新菜品，尽量减少半成品的购买，饭菜应现做现供应，确保数量、质量和卫生安全，减少浪费。

2.每周内菜品品种不重复，食品营养科学搭配。饭菜的加工制作应达到色、香、味、形、养相关标准要求，麻辣清淡搭配合理，尽可能满足不同口味的需求。

（四）就餐方式

采取自助餐形式。

**（五）人员要求**

1、人员设置：竞选人为本项目至少配置5名服务人员，性别不限，女性年龄55周岁以内，男性年龄60周岁以内。厨房内部岗位设置由竞选人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自行配备。

2、所有人员身体健康，须持有效健康合格证上岗，相关体检费用由中选人负责。

3、所有员工必须持有效期内《健康检查证明》（由中选人在中标后自行办理）。所有人员必须参加上岗培训，熟悉掌握餐饮服务加工制作规程和食品卫生知识，遵守比选人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注重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个人卫生要求等。

4、从业人员须持有无犯罪记录证明。

5、所有员工登记造册。

**三、安全要求**

1、中选人须严格执行有关食品卫生安全的法规及规章制度，确保食品安全、卫生，生熟食品应分开加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确保食品质量，杜绝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如果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由中选人承担全部责任。

2、中选人所有经营管理和服务行为必须符合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行业要求，须按要求办理食品卫生许可证等相关证件。

3、中选人严格执行从业人员早午晚检查、厨房餐区消毒保洁、食品留样管理、人员健康管理、食品进货查验等制度规定并作好相关记录归档备查。食堂工作人员应对食品及菜品按规定留样备查（每餐），并放置相应的留样区域，确保食品安全。

4、中选人负责做好项目场地区域的安全防范工作，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厨房区域。中选人负责食堂、厨房设施设备用品的安全，确保采购就餐完毕应及时对餐具清洗消毒后再存放，食堂节假日后的餐具应重洗，如发生丢失或人为原因损坏，由竞选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5、中选人负责员工的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确保所属员工的人身及财产安全。所属员工上下班过程和因工作中操作不当造成事故或人身财产等遭受损害的，由竞选人承担全部责任。

6、甲方有权对食堂的食品安全、菜品质量、采购价格及进餐秩序及设备维护等进行无障碍监督管理、检查与要求，定期或不定期考核中标人的餐饮食材成本。

7、中选人负责制定和实施餐饮服务、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卫生防疫、防止浪费、节约能源等的实施方案和管理措施，做好餐厅、厨房等区域内的卫生保洁，垃圾每天定时清运到垃圾站，做好排水、排污管沟清掏清洁，保持干净通畅。

8、负责食堂、厨房设施设备用品的安全，就餐完毕应及时对餐具清洗消毒后再存放，节假日后餐具应重洗，发生丢失或人为原因损坏，由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10、爱护公共财物，按规范使用厨房设备，保护好厨房用品，损坏照价赔偿。注意用气、用电安全，按规范接插电器，按厂方说明使用厨房设备。不得在工作时间饮酒、闹事，打牌或有其他不良行为。遵守消防规定，注意防火。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中选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管理要求**

1.中选人签订合同时，对所有场所、设施、设备进行认真查验，对物资进行详细清点，完善相关手续；管理过程中，正确使用相关设备、餐厨用具等物资。

2.未经比选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转包，不得擅自停业，经营发生重大改变，应至少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比选人。

3.中选人按时供餐，做好就餐服务应急方案，确保在特殊情况下能正常就餐（含水电气异常情况保障方案、工作局部或全部停摆、员工群体性事件的预案及应对措施）。

5.中选人负责建立设施设备及餐厨用具用品台账，及时清点，做到账实相符。建立维修维护档案，负责做好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发现损坏及时报告、处理，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对桌椅、门窗等设施定期进行清洁保养，保证服务区域整洁、美观。

6.接受比选人对菜品质量和食堂管理的建议意见，并在24小时内予以回复整改情况。

7.比选人有权抽查企业资质证明、人员健康证明、从业资质证明、企业征信情况等。

8.中选人提供的服务和人员配备不能满足就餐服务需求的，比选人有权解除合同，追究责任，并要求赔偿损失。

9.中选人应对本项目从业人员定期进行专业的岗位培训。

10.建立人员岗位轮换机制，对不适合在本项目工作的和采购人明确提出应更换的人员及时进行轮换，不得影响工作正常运转。

11、竞选人有健全的食堂管理制度，包含员工管理、内外消毒、就餐用具消毒、卫生检查制度、配餐间管理制度等制度。

12、为严格防范因个人健康问题引发群体感染风险，保障食堂供餐安全与就餐人员健康，中选人须制定健康管理要求。中选人每日进行健康自查，如出现发热、咳嗽、咽痛、腹泻等症状，应及时向比选人汇报情况，因个人原因导致群体感染风险或事故的，将依法依规追究个人及中选人的相关责任。

13、服从比选人的其他安排。

### **五、检查考核**

1、考核标准：按《重庆市巴南区花溪街道机关食堂服务考核细则》进行考核，考核细则见《重庆市巴南区花溪街道机关食堂服务考核细则》。

2、考核时间：工作满一月后，由比选人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中选人的工作考核，并将考核结果提交中选人作为计算上月食堂劳务服务费核算依据。

3、考核结果及运用

（1）合格：月考核评分分值在90分（含90分）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2）基本合格：月考核评分分值在70-90分（含70分，不含90分）区间的，每低于基准分（90分）1分，扣减当月劳务服务费的0.5%；

（3）不合格：月考核评分分值在70分以下（不含70分）的，按当月劳务服务费的80%支付，并限期整改。

《重庆市巴南区花溪街道机关食堂服务考核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分值 | 服务标准 | 考核标准 |
| 项目服务 | 岗位设置 | 25 | 员工配备不得低于5人，性别不限，女性年龄55周岁以内，男性年龄60周岁以内 | 违规1例扣5分 |
| 员工体检 | 从业人员每年定期体检，具备合法有效的健康证明 | 违规1例扣10分 |
| 供餐时间 | 早餐7：00-8：50，中餐12：00-14：00，晚餐18：00-20：00 | 违规1例扣5分 |
| 服务范围 | 提供机关内部公务接待用餐服务和工作日早中晚三餐供餐服务，自助用餐人数约200人；周末节假日提供中晚餐服务，各用餐人数约30人。其它临时性制作盒饭和通宵制餐备勤。按照项目服务要求对采购食材加工制作，满足每日供餐菜品种类要求 | 发现1例扣5分 |
| 行业管理 | 食材采购 | 20 |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超范围采购物资，严禁私自将食堂物资带离食堂或借采购之名变相换取财物 | 发现1例扣20分 |
| 收货验货 | 如实记录核验采购食材数量、规格、单价、生产日期，采购生鲜肉类符合索证索票要求。 | 发现1例扣2分 |
| 菜单定制 | 适时拟订食材采购计划和后期用餐菜单，确保供餐正常有序 | 发现1例扣2分 |
| 食品留样 | 按规定做好每日食品留样保存，建立完善台账 | 发现1例扣2分 |
| 食品储藏 | 食品原料、半成品、成品、非食品专柜保存，遵循有遮有盖、离墙离地、建标立卡、分类存放、先进先出原则，及时清理处置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 发现1例扣2分 |
| 定期盘点 | 每月末据实盘点食堂库存物资并登记存档 | 发现1例扣2分 |
| 台账建立 | 建立完善从业人员晨检、餐具消毒、食品留样、垃圾分类等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台账 | 发现1例扣2分 |
| 食品安全 |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 | 25 | 不得超量、超范围、超期限使用食品添加剂，禁止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或滥用食品添加剂 | 发现1例扣20分 |
| 器具消毒 | 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用具、容器、加工灶具、器具使用前后清洗消毒，分类定位整齐存放 | 发现1例扣5分 |
| 有害生物防治及菜品安全 | 做好室内苍蝇、老鼠、蟑螂等有害生物的有效防治；直接入口菜品中不得有昆虫、头发丝、纸削等其他污染杂物 | 发现1例扣5分 |
| 场所保洁 | 随时保持工作台面、地面、墙面清洁，杂物要及时清理出操作间 | 发现1例扣5分 |
| 垃圾分类 | 严格遵守垃圾分类投放有关规定 | 发现1例扣2分 |
| 行为规范 | 技能培训 | 10 | 每月开展至少一次业务技能培训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 发现1例扣2分 |
| 着装礼仪 | 工作衣帽穿戴整洁、佩戴口罩，不戴戒指、手链等任何手饰、不涂指甲油、不留长指甲等；头发整齐清洁、不披头散发；操作间举止得体，不得有抓头、掻痒、挖耳等不雅动作 | 发现1例扣5分 |
| 行业管理 | 不得擅离工作岗位、不影响供餐服务质量 | 发现1例扣2分 |
| 爱护公物 | 爱护公私财物，不得故意损坏他人或集体资产 | 发现1例扣5分 |
| 言行规范 | 工作中不大声喧哗、争吵、团结同事，不信谣传谣 | 发现1例扣2分 |
| 厉行节约 | 合理安排配制菜品，杜绝无故浪费食材 | 发现1例扣2分 |
| 民意测评 | 服务满意度 | 20 | 提供满意的供餐服务，适时更新菜品，供餐环境干净整洁，保障食品卫生安全，厉行节约 | 按该项所占分值比例扣减 |

五、其他要求

（一）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服务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1年。

（二）服务地点：比选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根据比选人对餐饮服务的主要内容及要求，中选人应在采购规定时间内完成好餐饮服务工作，满足比选人要求。

## **二、报价及付款方式**

（一）报价原则：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加班费、福利、奖金、社会保险费、体检费、工作服(帽)、口罩、防护药品费、安全责任、税费和企业管理费、合理利润等所有费用，比选人除此以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因竞选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竞选人自行承担责任，比选人不再补偿。

（二）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每月完成服务工作并经比选人考核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比选人在收到中选人开具的发票通过银行转帐形式向中选人账户支付上月实际服务费用。

每月劳务费用支付金额=成交金额÷12（月）-当月考核扣款费用（如果有）。

**三、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合同签订前，中选人向比选人缴纳中标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服务期满，经比选人对交付中选人使用设施、设备、餐厨用品进行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给中选人。

**四、知识产权**

比选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五、其他**

（一）竞选人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比选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三）商务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一、竞选程序及方法**

（一）竞选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选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参加并签到。

（二）竞争性比选小组对各竞选人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竞选人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竞选。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竞选人是否具备竞选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竞选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竞选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竞选人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竞选人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竞选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竞选人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电子文档数量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
| 3 | 响应程度审查 | 实质性响应 | 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要求 |
| 比选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澄清有关问题。竞争性比选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竞选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竞选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竞争性比选小组要求竞选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竞选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竞选人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竞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五）竞争性比选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竞选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请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竞选人为成交候选竞选人的评审方法。竞选人总得分为报价、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六）竞争性比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竞选人）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竞选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及以上成交候选竞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成交候选竞选人。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商务部分得分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比选报价  （20%） | 20 | 满足资格性、符合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竞选人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竞选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最后比选报价）×价格权值×100 | 比选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2 | 服务方案  （70%） | 20 | **一、管理方案（20分）**  竞选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定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人员配备、人员技能培训、环境卫生管理方案、工作人员卫生管理、员工奖惩考核办法和部门合作措施等。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不存在瑕疵的得20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1处瑕疵的得15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2处瑕疵的得10分；  4.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3处瑕疵的得5分；  5.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内容存在4处以上瑕疵的得0分，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 竞选人提供方案，格式自拟。  注：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下述任意一种情形：  ①内容表述不完整或缺少关键分析点；  ②计划及措施不科学；  ③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  ④常识性错误；  ⑤技术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  ⑥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  ⑦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实现采购目标。 |
| 20 | **二、餐饮服务方案（30分）**  竞选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定餐饮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服务质量保障、配餐方案（需结合情况提供一个月配餐方案）、食品加工规范方案、控制成本管理方案、食品卫生管理方案；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不存在瑕疵的得20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1处瑕疵的得15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2处瑕疵的得10分；  4.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3处瑕疵的得5分；  5.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内容存在5处以上瑕疵的得0分，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0 | 1. **食品安全保障及应急措施方案**   竞选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定食品安全保障及应急措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食品安全应急预案、员工健康管理、食品加工过程与控制、场所及设施设备清洗消毒和维修保养、食品贮存管理、餐厨垃圾处置、突发事件应对处置方案以及接待任务、重大节假日及重大活动应急预案。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不存在瑕疵的得20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1处瑕疵的得15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2处瑕疵的得10分；  4.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3处瑕疵的得5分；  5.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内容存在4处以上瑕疵的得0分，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0 | **四、安全卫生管理**  竞选人应根据本项目制定安全管理方案，包括现场作业安全、人员安全防护、安全培训和检查、服务安全保障、从业人员对设施设备使用管理规范、措施和办法等内容。  1.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不存在瑕疵的得10分；  2.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1处瑕疵的得7分；  3.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2处瑕疵的得4分；  4.方案包含上述所有内容，内容存在3处瑕疵的得1分；  5.方案包含上述内容不全或内容存在4处以上瑕疵的得0分，未提供作无效投标处理。 |
| 3 | 商务部分  （10%） | 履约能力10分 | 竞选人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1个机关或事业单位食堂服务类似业绩的，得5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公章。 |
| 竞选人为本项目的拟派的厨师持有中式烹调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得5分 | 提供人员证书、社保证明或劳务合同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公章。 |

**三、无效响应**

竞选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竞选人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竞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未参加比选；

（三）竞选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四）竞选人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包采购中同时参与比选；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选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选人，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竞选人比选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

（九）竞选人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比选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否决投标情形。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比选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比选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比选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竞选人或者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竞选人不足3家的。

## **第五篇 竞选人须知**

## 一、竞选费用

参与比选的竞选人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由比选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竞选人须知、项目商务需求、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竞选人须知**、**采购合同**、**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

竞选人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比选人（或代理机构）要求澄清，比选人（或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竞选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一经进入比选程序，即视为竞选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比选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竞选要求

（一）响应文件

1.竞选人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竞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竞选人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竞选人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

（三）比选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修正错误

1.若竞选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比选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竞选人的报价，竞选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竞选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竞选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中选人的资格。

（五）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壹式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电子文档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规定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竞选人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5）响应文件投递截止时间：见第一篇。竞选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比选人、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六）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竞选，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八）比选保证金：无**

## 四、中选人的确认和变更

（一）中选人的确认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比选人确认。比选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候选竞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选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选人。比选人逾期未确定中选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竞选人为中选人。

（二）中选人的变更

中选人拒绝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比选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比选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中选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竞选人认为比选文件、比选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竞选人。

1.质疑时限、内容

竞选人认为比选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竞选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竞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竞选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竞选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竞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比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竞选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竞选人和其他有关竞选人。

3.其他

3.1竞选人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竞选人对比选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比选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比选人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2.竞选人应参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签订合同

（一）比选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中标人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竞选人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比选人和中标人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竞选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比选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比选文件中予以约定。中选人履约完毕后，比选人根据比选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比选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九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费用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选人支付，中选人在领取中选通知书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人民币2900元整（大写贰仟玖佰元整）。

## 其他费用按行采家平台规定执行。 **第六篇** 采购合同（样本）

（合同格式自拟）

## 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模版）

目 录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外包服务的项目

第三章……………………………………………项目内容及合同期限

第四章……………………………………………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第五章…………………………………………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 …………………………………………………考核方式
2. …………………………………………………违约责任

第八章…………………………………………………合同附则

第九章…………………………………………………合同附件

**第一章 总则**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花溪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和 （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公正公平的原则。签订本劳务外包服务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劳务外包定义：甲方根据自身工作需要将“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外包给乙方，要求乙方工作人员到甲方的工作场所。乙方承诺在确保甲方要求的工作标准前提下，于本框架协议合作期内，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外包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外包服务费用。

二、乙方外包服务人员：是指乙方派出的从事本合同规定的外包项目范围以内工作的人员。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为现场的实际管理人由乙方自行雇佣相关有资质人员完成，乙方应与雇佣人员签订劳务合同并确认其与甲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劳动合同或劳务关系。乙方应保证安全工作，如有关本合同履行中任一工作人员或第三人所提起的劳动纠纷申请／诉讼或工伤事故赔偿责任、致人伤害、致第三人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赔偿；若因此牵涉到将甲方列为被告或第三人的纠纷，乙方除应无条件承担甲方由此所产生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的损失，并应按照甲方就此支付赔偿费用和实现债权费用（包含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总数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罚金性质的违约金。同时不得因与外包服务人员就劳动法律关系或其他方面的任何争议影响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否则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甲方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鉴定费等。

三、合同生效：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或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第二章 外包服务的项目**

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关于机关食堂劳务外包项目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合同期限**

## **一、项目地址**

## 重庆市巴南区民主新村10号花溪街道办事处

## **二、项目服务要求**

（一）供餐时间： 早餐7：00-8：50；中餐12：00-14：00；晚餐18：00-20：00

（二）服务范围：

1.早餐（工作日7：00-8：50）：米粥、银耳汤(或汤圆、豆浆)、鸡蛋、咸鸭蛋、蔬菜、面条、自制面点(包子、馒头、发糕)等，每天轮换，具体品种以比选人要求为准。按照比选人实际需求，每周合理安排供应小面、牛肉面、杂酱面、肉丝米粉等。

2.午餐（工作日12:00-14:00）：2荤2素1汤、米饭1种，一周内每天荤素菜品不重复，具体供应品种以比选人要求为准。

3.晚餐（18：00-20：00）：2荤2素1汤，米饭1种，一周内每天荤素菜品不重复，具体供应品种以比选人要求为准。

4.接待餐（不确定）：按人数和标准制定接待餐菜单，由甲方审核后实施。

说明：如甲方对菜品配置进行调整（如增加菜品种类、临时接待任务、其它临时性制作盒饭和通宵制餐备勤等），乙方无条件提供。

## **三、岗位设置及任职要求**

## （一）岗位设置

食堂员工配备不得低于5人，性别不限，女性年龄55周岁以内，男性年龄60周岁以内。厨房内部岗位设置由供应商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自行配备。

（二）任职要求

1.上岗人员必须持有效期内《健康检查证明》，入职体检合格者方可上岗；

2.上岗人员应当具有良好的品行，无不良或犯罪记录；

3.上岗人员必须能胜任本职工作，乙方要为员工建立完整的个人档案；

4.上岗人员必须熟悉掌握餐饮服务加工制作规程和食品卫生知识，遵守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注重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个人卫生要求；

5.上岗人员必须符合甲方提出的着装要求、衣帽整洁、言谈举止等要求；

6.上岗人员必须进行相关知识、技能、规章管理制度以及安全常识等培训；

7.上岗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尽职尽责、并自觉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8.上岗人员个人利益诉求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责任。

（三）其他要求

1、食材采购与加工

（1）食材采购由甲方依据乙方派遣厨师提供每日菜谱和食材采购清单，由甲方自行采购，食堂从业人员负责加工制作菜品，确保按时供餐。

(2）乙方规范食品加工制作，不得加工腐烂变质及感官异常的食品原料。加工后的饭菜要注意保洁、保热，员工就餐时饭菜中心温度不能低于70℃。

(3)食品留样：所有菜品必须留样48小时，留样数量不低于125克，食品留样率必须达到100%，作好留样记录（含留样时间、食品名称、原料构成等要素）。

2、取样原则：

（1）在确认餐具已经消毒的条件下进盛放，并放置在餐车架上；

（2）如发现加工后的熟制品仍有异味，应停止盛放并销毁；

（3）进入密封间的工作人员，手必须经流动水清洗、消毒；同时穿白衣服、带白口罩、白帽子；

（4）食品食用前必须经食品管理员作最后一次检查，发现变质、变色、有异味食品立即停止食用，并立即上报告；

（5）食品在烹饪后至食用前一般不超过2小时，若超过2小时存放的，应当在高于60℃或低于10℃的条件下存放；

3、菜品要求

（1）乙方保证菜品加工制作过程符合食品质量卫生相关要求。每月应提供2-5个创新菜品，尽量减少半成品的购买，饭菜应现做现供应，确保数量、质量和卫生安全，减少浪费。

（2）每周内菜品品种不重复，食品营养科学搭配。饭菜的加工制作应达到色、香、味、形、养相关标准要求，麻辣清淡搭配合理，尽可能满足不同口味的需求。

3.其他

（1）根据各岗位职责，完成食堂的配餐、制餐、留餐、加餐等相关工作；

（2）负责食材的保存和每日盘点，根据配餐单提报食材采购或者根据食材提报配餐单；

（3）收集用餐人员的意见和建议，在制餐过程中加强改进；

（4）注重食堂清洁卫生，日清日毕；

（5）注意食堂区域的消防安全，定期检查灭火器具和消防栓，做好记录。

（6）完成甲方临时交办的各项工作。

**四、安全要求**

1、乙方须严格执行有关食品卫生安全的法规及规章制度，确保食品安全、卫生。生熟食品应分开加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确保食品质量，杜绝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如果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所有经营管理和服务行为必须符合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行业要求，须按要求办理食品卫生许可证等相关证件。

3、乙方严格执行从业人员早午晚检查、厨房餐区消毒保洁、食品留样管理、人员健康管理、食品进货查验等制度规定并作好相关记录归档备查。食堂工作人员应对食品及菜品按规定留样备查（每餐），并放置相应的留样区域，确保食品安全。

4、乙方负责做好项目场地区域的安全防范工作，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厨房区域。乙方负责食堂、厨房设施设备用品的安全，确保采购就餐完毕应及时对餐具清洗消毒后再存放，食堂节假日后的餐具应重洗，如发生丢失或人为原因损坏，由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5、乙方负责员工的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确保所属员工的人身及财产安全。所属员工上下班过程和因工作中操作不当造成事故或人身财产等遭受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甲方有权对食堂的食品安全、菜品质量、采购价格及进餐秩序及设备维护等进行无障碍监督管理、检查与要求，定期或不定期考核乙方的餐饮食材成本。

7、乙方负责制定和实施餐饮服务、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卫生防疫、防止浪费、节约能源等的实施方案和管理措施，做好餐厅、厨房等区域内的卫生保洁，垃圾每天定时清运到垃圾站，做好排水、排污管沟清掏清洁，保持干净通畅。

8、负责食堂、厨房设施设备用品的安全，就餐完毕应及时对餐具清洗消毒后再存放，节假日后餐具应重洗，发生丢失或人为原因损坏，由乙方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9、爱护公共财物，按规范使用厨房设备，保护好厨房用品，损坏照价赔偿。注意用气、用电安全，按规范接插电器，按厂方说明使用厨房设备。不得在工作时间饮酒、闹事，打牌或有其他不良行为。遵守消防规定，注意防火。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管理要求**

1.乙方签订合同时，对所有场所、设施、设备进行认真查验，对物资进行详细清点，完善相关手续；管理过程中，正确使用相关设备、餐厨用具等物资。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分包、转包，不得擅自停业，经营发生重大改变，应至少提前2个月书面告知甲方。

3.乙方按时供餐，做好就餐服务应急方案，确保在特殊情况下能正常就餐（含水电气异常情况保障方案、工作局部或全部停摆、员工群体性事件的预案及应对措施）。

5.乙方负责建立设施设备及餐厨用具用品台账，及时清点，做到账实相符。建立维修维护档案，负责做好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发现损坏及时报告、处理，确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对桌椅、门窗等设施定期进行清洁保养，保证服务区域整洁、美观。

6.乙方接受甲方对菜品质量和食堂管理的建议意见，并在24小时内予以回复整改情况。

7.甲方有权抽查企业资质证明、人员健康证明、从业资质证明、企业征信情况等。

8.乙方提供的服务和人员配备不能满足就餐服务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责任，并要求赔偿损失。

9.乙方应对本项目从业人员定期进行专业的岗位培训。

10.建立人员岗位轮换机制，对不适合在本项目工作的和甲方明确提出应更换的人员及时进行轮换，不得影响工作正常运转。

11、为严格防范因个人健康问题引发群体感染风险，保障食堂供餐安全与就餐人员健康，乙方须制定健康管理要求。乙方每日进行健康自查，如出现发热、咳嗽、咽痛、腹泻等症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情况，因个人原因导致群体感染风险或事故的，将依法依规追究个人及乙方的相关责任。

12、服从甲方的其他安排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一年，从2025年 月 日起至2025年 月 日止。试用期1个月，自2026年 月 日起至 2025 年 月 日。

第四章 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一、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元 。

二、付款方式：按月支付，每月劳务费用支付金额=中标金额÷12（月）-当月考核扣款费用（如果有）。

乙方依据甲方考核结果对应的金额出具国家税务部门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为 %），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将服务费汇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指定收取本合同约定所有款项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甲方向如下账户支付款项，即视为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

乙方户名：

开户行：

账 号：

三、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万元，本项目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缴纳（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服务期满，经比选人对交付乙方使用设施、设备、餐厨用品进行验收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给中选人。

如因非甲方单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无法继续，则该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甲方指定收取本合同约定所有款项履约保证金的账户信息如下：

甲方户名：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花溪街道办事处

开户行：农行花溪支行

账号：31100201040005020

四、项目服务费为包干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加班费、福利、奖金、社会保险费、体检费、工作服(帽)、口罩、防护药品费、安全责任、税费和企业管理费、合理利润等所有费用，甲方除此以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五、在周末及国家法定节假日，甲方如因管理需要乙方提供超出服务范围外的加班，乙方应积极配合维持甲方正常管理运营。加班费根据甲方的规章制度，经双方办理书面结算对账手续后，由甲方承担。

第五章 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一）甲方有权根据外包服务项目的工作需要指定相应的服务范围、考评及管理办法，并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执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外包服务人员遵照甲方的要求和合同的规定为甲方提供服务。

（二）甲方认为乙方有任何违反本合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出书面意见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书面意见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以书面形式将其整改的结果回复甲方。

（三）因乙方未能履行服务内容责任，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责任。

（四）如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书面限期整改意见。乙方应于收到整改意见的7日内完成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每逾期一日承担年合同总价款0.5%的违约金，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

二、甲方的义务

（一）在外包服务过程中，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与工作指导，配合乙方履行职责。

（二）甲方应保证工作环境和设备的安全健康标准。对乙方在甲方工作环境内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安全健康指导。

（三）甲方每月结束后应对乙方履行服务的实际情况进行考核。

三、乙方的权利

（一）有权直接参考甲方书面告知的相关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结合项目管理的日常需要，制订合理且不低于甲方规章制度标准的规章制度，并向乙方工作人员公示生效；

（二）有权直接管理本服务项目所有工作人员，要求工作人员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流程、操作规范、监督机制和风险管控机制，甲乙双方共同负责监督；

（三）有权对本项目服务事项行使管理权，该管理权的行使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且不得违反甲方对本协议项目服务事务的合理要求，确保甲方的合法利益受到乙方保护；

（四）乙方应当保护工作人员的合法利益。

四、乙方的义务

（一）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劳务服务。

（二）乙方所有进场的人员和工具必须服从甲方的安排和管理。乙方应确保其工作人员按照甲方规定的着装、时间安排、操作规范等要求进行服务。

（三）乙方应按时支付本项目劳务服务人员工资及福利待遇，并保证不得出现人员阻工等情况发生，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

（四）乙方工作人员需身体健康，如乙方工作人员发生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及赔偿。

（五）因乙方工作人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先对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另有权对工作人员进行追偿。

（六）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外包服务项目，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及甲方的相关规定，接受甲方的考核。指定一名以上管理人员，负责处理包括乙方工作人员的日常管理、岗位指导、工作过程控制和结果反馈，确保服务事项顺利开展。

**第六章 考核方式**

一、考核标准：按《重庆市巴南区花溪街道机关食堂服务考核细则》进行考核，考核细则见附件。

二、考核时间：工作满一月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乙方工作考核，并将考核结果提交乙方作为计算上月食堂劳务服务费核算依据。

三、考核结果及运用

（一）合格：月考核评分分值在90分（含90分）以上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二）基本合格：月考核评分分值在70-90分（含70分，不含90分）区间的，每低于基准分（90分）1分，扣减当月劳务服务费的0.5%；

（3）不合格：月考核评分分值在70分以下（不含70分）的，按当月劳务服务费的80%支付，并限期整改。

第七章 违约责任

一、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因甲方单方面无法履行合同时，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函告乙方，函件寄出第3日后视为乙方已收到且合同于当日解除；合同解除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之内全额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无需另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视为违约，应当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的服务费作为违约金，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因甲方原因，且无正当理由，未书面告知乙方，逾期三十天以上仍未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视为违约，乙方有权以当月未付金额为计算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期存款利率向甲方主张违约金和逾期付款损失。经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意见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撤出选派的作业人员。

三、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按照合同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费用，以及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该费用自支付之日起至实际返还之日的资金占用费。

（一）乙方在试用期未按合同约定履约，经验收项目服务考核为不合格；

（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经验收项目服务连续2次或一年内累计3次及以上考核为不合格；

（三）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违反法律法规或甲方有关规章制度的。

四、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行使相关权利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调查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评估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复印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五、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章第（二）条项目服务要求、第（三）条人员岗位配置及任职要求中任一应按照约定履行的义务，每次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0元，若造成损失的，还须向甲方赔偿全部损失。

六、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均可解除本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章 合同附则

一、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服务权利和义务转给第三方，如擅自转给第三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年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因此导致的甲方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鉴定费等。

二、甲方与乙方双方一致确认，涉及本合同所需要的任何通知、文件、资料、法律文书等及其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其他方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均可以按照本合同首部所列明的送达地址、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以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一方未填写的，以该方注册地为送达地址。如以EMS或快递送达的，以EMS或快递寄出后第3日作为送达之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送达的，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发出之时作为送达时间。接收方不能以他人收、退回或者实际没有收到等任何理由，抗辩对方的送达无效或没有送达。

三、本合同的相关附件及该项目采购响应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以书面形式形成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事项而引起的争议，合同双方应本着友好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六、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的，上述送达地址亦作为司法机关在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执行等司法诉讼程序或仲裁机构在仲裁程序中向双方送达通知、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

七、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章 合同附件

花溪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服务考核细则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花溪街道办事处机关食堂服务考核细则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分值 | 服务标准 | 考核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项目服务 | 岗位设置 | 25 | 员工配备不得低于5人，性别不限，女性年龄55周岁以内，男性年龄60周岁以内 | 违规1例扣5分 |  |  |
| 员工体检 | 从业人员每年定期体检，具备合法有效的健康证明 | 违规1例扣10分 |  |  |
| 供餐时间 | 早餐7：00-8：50，中餐12：00-14：00，晚餐18：00-20：00 | 违规1例扣5分 |  |  |
| 服务范围 | 提供机关内部公务接待用餐服务和工作日早中晚三餐供餐服务，自助用餐人数约200人；周末节假日提供中晚餐服务，用餐人数约30人。其它临时性制作盒饭和通宵制餐备勤。按照项目服务要求对采购食材加工制作，满足每日供餐菜品种类要求 | 发现1例扣5分 |  |  |
| 行业管理 | 食材采购 | 20 |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擅自超范围采购物资，严禁私自将食堂物资带离食堂或借采购之名变相换取财物 | 发现1例扣20分 |  |  |
| 收货验货 | 如实记录核验采购食材数量、规格、单价、生产日期，采购生鲜肉类符合索证索票要求。 | 发现1例扣2分 |  |  |
| 菜单定制 | 适时拟订食材采购计划和后期用餐菜单，确保供餐正常有序 | 发现1例扣2分 |  |  |
| 食品留样 | 按规定做好每日食品留样保存，建立完善台账 | 发现1例扣2分 |  |  |
| 食品储藏 | 食品原料、半成品、成品、非食品专柜保存，遵循有遮有盖、离墙离地、建标立卡、分类存放、先进先出原则，及时清理处置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 发现1例扣2分 |  |  |
| 定期盘点 | 每月末据实盘点食堂库存物资并登记存档 | 发现1例扣2分 |  |  |
| 台账建立 | 建立完善从业人员晨检、餐具消毒、食品留样、垃圾分类等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台账 | 发现1例扣2分 |  |  |
| 食品安全 |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 | 25 | 不得超量、超范围、超期限使用食品添加剂，禁止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或滥用食品添加剂 | 发现1例扣20分 |  |  |
| 器具消毒 | 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用具、容器、加工灶具、器具使用前后清洗消毒，分类定位整齐存放 | 发现1例扣5分 |  |  |
| 有害生物防治及菜品安全 | 做好室内苍蝇、老鼠、蟑螂等有害生物的有效防治；直接入口菜品中不得有昆虫、头发丝、纸削等其他污染杂物 | 发现1例扣5分 |  |  |
| 场所保洁 | 随时保持工作台面、地面、墙面清洁，杂物要及时清理出操作间 | 发现1例扣5分 |  |  |
| 垃圾分类 | 严格遵守垃圾分类投放有关规定 | 发现1例扣2分 |  |  |
| 行为规范 | 技能培训 | 10 | 每月开展至少一次业务技能培训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 发现1例扣2分 |  |  |
| 着装礼仪 | 工作衣帽穿戴整洁、佩戴口罩，不戴戒指、手链等任何手饰、不涂指甲油、不留长指甲等；头发整齐清洁、不披头散发；操作间举止得体，不得有抓头、掻痒、挖耳等不雅动作 | 发现1例扣5分 |  |  |
| 行业管理 | 不得擅离工作岗位、不影响供餐服务质量 | 发现1例扣2分 |  |  |
| 爱护公物 | 爱护公私财物，不得故意损坏他人或集体资产 | 发现1例扣5分 |  |  |
| 言行规范 | 工作中不大声喧哗、争吵、团结同事，不信谣传谣 | 发现1例扣2分 |  |  |
| 厉行节约 | 合理安排配制菜品，杜绝无故浪费食材 | 发现1例扣2分 |  |  |
| 民意测评 | 服务满意度 | 20 | 提供满意的供餐服务，适时更新菜品，供餐环境干净整洁，保障食品卫生安全，厉行节约 | 按该项所占分值比例扣减 |  |  |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资料（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商务承诺（格式自定）

（三）其它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六、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比选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1.愿意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比选申请总报价为人民币小写：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竞争性比选的有效期为 90 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比选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比选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相关规定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比选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8.我方同意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有）。如果我方成为中选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代理机构交纳规定的代理服务费。

9.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竞选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竞选人公章） （签署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11 | …… |  |  |  |  |
| 12 | 总计 |  | | | |

注：

1.请竞选人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竞选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比选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选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竞选人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比选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本表可扩展。

（二）其它资料（格式自定）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比选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项目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选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竞选人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比选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本表可扩展。

（二）商务承诺（格式自定）

（三）其它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比选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竞选人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竞选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选人公章）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比选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公民身份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比选、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竞选人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竞选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比选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竞选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竞选人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竞选人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六、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结束）